

证券代码：300559

证券简称：佳发教育

公告编号：2025-007

##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监事会会议”）通知于2025年4月8日以电话通知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2.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下午14:0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银海先生主持。

4.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2024年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并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。

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**

依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并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及政策的规定，其制定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更好回报广大投资者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四）审议并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**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。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五）审议并通过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；**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**（六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；**

根据监事的工作内容和职责，依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业绩，拟定 2024 年度监事薪酬，因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利益，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详见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披露的相关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0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回避票 3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七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**

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续聘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八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**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计提依据充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**（九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、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的议案》；**

监事会认为：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、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，能够增加资金运营收益，提高资金收益率，为全体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议案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规要求，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**1. 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**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4月19日